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展耕地 保护空间核实处置方案编制技术服务 项目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展耕地保护空间核实处置方案编制技术服务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惠州市自然资源局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地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惠环街道和畅五路 277 号人才服务大厦 5 楼 515(仲恺高新区自然资源局用途管制与耕地保护股); 联系电话: 0752-3271627; 联系人: 李素欢。
3	中介服务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并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1.摸清耕地矛盾冲突底图底数 基于国土变更调查、林草湿荒普查成果, 套合分析永久基本农田、垦造水田、补充耕地、高标准农田、土地承包经营权、林权、已批建设用地范围、已批宅基地、耕地集中整治区、耕地后备资源调查成果、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成果、国有林场等各类管理数据, 识别耕地现状管理矛盾、规划用途冲突情形, 对冲突图斑进行标注。识别可长期稳定利用和耕种、集中连片、地形平坦、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条件良好

		<p>的优质耕地，根据地方实际情况划定耕地保护空间，划定规模按照不低于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p> <p>2.研判制定矛盾冲突处置规则 按照“宜林则林、宜耕则耕”的原则，逐一明确矛盾处理规则，结合实地调查，划清耕地现状管理边界。</p> <p>3.划定耕地后备资源空间 衔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在坡度 15 度以下的区域内提取林地、园地、草地、未利用地等非耕地，作为耕地后备资源理论图斑。合理规避交通、水利等重大项目规划，逐图斑地块评估实地坡度、集中连片度、水源保障、交通便利度等情况，划定耕地占补平衡空间。</p> <p>(二)服务要求：中介服务机构报名时须提交报价函、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相关业绩证明、工作方案等报价材料，并加盖公章。</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提供服务的地点：惠州市仲恺高新区；</p> <p>2.提供服务的方式：按照服务内容和要求完成；</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采用包干总价。</p> <p>3.计价标准：费用实行总额包干制。</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合同签订至完成耕林空间试划工作止。</p>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验收标准：依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梳理统计耕地林地布局优化需求及置换潜力的通知》(粤自然资耕保〔2025〕901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林业局</p>

		<p>关于先行开展统筹耕林空间治理试点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5〕574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加快开展耕林管理空间试划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5〕1900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耕林空间划定涉及的永久基本农田布局正向优化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自然资耕保〔2026〕525号)等文件要求。</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约定为准。</p>
10	结算方式	<p>采用分期支付方式:合同正式签署后,在财政资金到位的前提下,中选服务机构可按合同约定的各分期比例申请支付合同款项,具体支付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约定为准。</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p>

13	备注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惠州市自然资源局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26年4月13日